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6703  
16 August 198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84年8月15日莱索托  
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附上莱索托政府1984年8月10日对南非政府建议莱索托与其签订互不侵犯条约一事的复文。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散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马凯卡(签名)

附 件

莱索托政府1984年8月10日的信文

关于南非建议与莱索托缔订互不侵犯条约一事，莱索托谨此通知南非，经在国内外进行广泛磋商后，看来莱索托与南非的立场仍然有很大的差距。

不过，莱索托政府重申愿意遵守执行以下各项原则：

各国主权平等和领土不可侵犯原则；每个国家有义务防止其领土被用来进行损害其他国家的领土完整、安全和独立的行为的原则；和平共处和以解决争端作为进行双边和多边关系的唯一文明的和可接受的方法的原则。

按照上述各项原则，莱索托政府一直以来都尊重其他国家的主权、领土完整和独立，避免直接干涉其他国家的内政。莱索托政府将继续这样做。

莱索托政府将继续信守与其他国家、机构和组织等签订的双边协定、多边协定、公约或协议，并承担这些文件要求的义务。

莱索托政府将在其权限、能力和管辖范围内，提供适当的援助和其他国家要求的援助，使此种义务能够顺利地、有效地执行。

莱索托政府将继续诚挚地努力，以和平手段解决莱索托同任何国家之间出现的、可能危及和平与安全的任何分歧与争端，并将进一步采取必要措施，防止任何国家、政府、组织或个人以任何方式利用莱索托的领土、领空作出有损任何其他国家的安全、主权、领土完整和独立的行为。

莱索托政府将继续谋求和促进与其他国家的社会、经济和政治合作，增进人民的福利，并给予其他国家国民公平的、公正的、人道的待遇。

莱索托政府将在有关安全及维持法治的事务上，继续向任何其他国家提供适当的其他援助。

莱索托政府将继续准许前往其他国家的旅客过境，准许货物过境转运，并提供便利。生活必需品、医疗用品、文教用品和维持法治用品等有过境优先权。

莱索托政府将继续与其他国家协商，采取措施以确保共同边界得到有效的巡逻，边界哨站得到有效的、人道的管理。

莱索托政府执行上述政策的目的是包括防止非法出境或过境，防止在未经批准的入口点过境，防止和压制走私和非法贸易，防止旨在损害莱索托和其他国家的安全、主权、领土完整或经济的人员、物资、设备、器械或其他物品的运送。

- - - - -